

# 陕西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陕西省科学技术厅

陕科协发〔2023〕普字7号

---

## 关于开展“2023-2027年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科协、科技局，韩城市科协、科技局，各省级企事业单位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21-2035年）》和《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鼓励社会多元主体广泛参与、深入挖掘和综合利用社会科普教育资源，提升科普公共服务质

量，省科协联合省科技厅将组织开展“2023-2027年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和条件**

1. **新申报对象。**凡符合《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认定管理办法》且科普工作成效显著、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相关机构，可自愿按照程序进行申报。

2. **重新申报对象。**“2018-2022年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已超过认定期限，可自愿按照程序重新申报，不受申报名额限制。

### **二、申报、推荐及认定**

1. **申报。**申报单位向推荐单位提交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包括：《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申报书》（见附件2）和申请报告，申请报告内容包括单位的基本情况、申请理由和科普工作成效及相关图片、视频等材料。申报材料要求真实具体，数据翔实。

2. **推荐。**由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设区市科协、科技局，省级企事业单位科协及其它有关单位负责受理申报并按照分配名额（见附件1）择优推荐，在申报表填写推荐意见后将申报材料一式二份（附电子版）于2月28日前报至陕西省科普宣传教育中心。市（区）推荐由市（区）科协牵头负责。

3. **认定。**省科协、省科技厅根据申报及推荐情况对申请资料评审并实地抽检后认定命名，授牌。

### **三、有关要求**

1. 拟申报单位要主动联系市（区）科协、科技局等相关推荐

单位，按相关要求推进本单位科普工作，制定科普工作发展规划和有关管理制度，深入挖掘本单位科普资源，积极组织策划各种科普活动，拓展科普功能。

2. 各市（区）科协、科技局等相关推荐单位应高度重视科普教育基地认定工作，加强与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沟通协作，积极做好此次省级科普教育基地申报推荐工作。

3. 省科协、省科技厅将对科普教育基地进行督导管理，适时组织实地抽查，提升全省科普教育基地发展质量，并大力宣传科普工作突出、成效显著的科普教育基地，鼓励进一步开发开放优质科普资源，持续发挥科普教育功能，面向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科普公共服务。

#### **四、联系方式**

##### **陕西省科协科普部**

联系人：魏 莉     029-63917185

陕西省科技厅宣传教育与统战处

联系人：徐贞喜     029-87292666

##### **陕西省科普宣传教育中心**

联系人：张瑞春     029-87213492     18066602702

邮寄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广场陕西科技馆 713  
室

联系邮箱：540045105@qq.com

- 附件：1. 申报推荐名额分配表  
2. 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



附件1

## 申报推荐名额分配表

推荐单位	推荐名额
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 省级企事业单位科协、 有关单位:	每个推荐单位 1 个
西安市	20 个
宝鸡市	5 个
咸阳市	5 个
铜川市	5 个
渭南市	5 个
延安市	5 个
榆林市	5 个
汉中市	5 个
安康市	5 个
商洛市	5 个
杨凌示范区	2 个
韩城市	2 个

附件2

## 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公章）：

推荐单位：（公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填报说明

一、本申报书由申报陕西省科普教育基地的单位填写。

二、本申报书统一用 A4 纸打印，一式 2 份。

三、申报单位、推荐单位一律加盖单位公章。

四、提交申报书时应提供反映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开展科普工作的图片或视频等。

五、填写申报书应注意以下内容：

1. “拟申报类型”：按照 A. 科技场馆类，B. 教育科研与重大工程类，C. “三农”类，D. 企业类，E. 自然资源类，F. 其他类。

2. “基本科普信息”中“专职科普人数”指单位内专门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数量，“兼职科普人数”指单位内兼职或能够临时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数量；“科普志愿者人数”指经常到单位从事科普工作的相对稳定的单位外人员数量，“其他上级单位”是行政主管单位以外的相关业务指导部门。

3. “单位简介”：介绍本单位基本情况。

4. “科普工作简介”：请简要介绍申报单位开展科普工作的情况，包括面向公众开展科普活动的主要形式、内容、规模、效果及开放制度等基本情况。

5. “科普工作保障条件”：说明申报单位为开展科普活动所提供的场所、设施、人员、经费、制度等保障条件和措施。

6. “科普发展规划”：请从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和《科普基础设施发展规划》的角度，简要说明申报单位未来三年的科普工作发展规划及相应的保障条件或措施。

8. “其他相关材料”：请详细列出所提交相关材料的目录清单，并以附件形式上传科普工作制度、单位标识、单位宣传片、场地展示图、特色活动照片、视频、数字化虚拟参观等材料。

单位基本信息				
科普教育基地名称				
负责人		办公电话		手机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通信地址				邮编
申报类别	A 科技场馆类 B 教育科研与重大工程类 C “三农”类 D 企业类 E 自然资源类 F 其他类			
行政主管单位				
科普工作情况				
科普队伍	科普部门名称		专职科普人数	---人
	兼职科普人数	----人	科普志愿者人数	---人
科普经费	年度科普经费总额	---万元	占单位年度经费比例	----%
	年科普经费中主管单位及其他上级单位拨款经费	主管单位：-----万元 其他上级单位：-----万元		
	年科普经费中社会来源经费（包括盈利、捐赠）	盈利：-----万元 捐赠：-----万元		
开放情况	年开放天数	----天	年参观人数	----人
科普设施	科普活动场所	室内：-----平方米，室外：-----平方米		
	科普宣传栏	----延米	内容更换频次	----次/年



**单位简介**（不超过 300 字。）

**科普工作情况**（不超过 500 字。）

科普工作保障条件（不超过 500 字。）

科普发展规划（不超过 500 字。）

其他相关材料目录

申报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认定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